

古史文序

续编



【上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古史文序

续编



【上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古史文存续编 /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4. 5

ISBN 978 - 7 - 5161 - 4271 - 4

I. ①古… II. ①中… III. ①中国历史—古代史—文集 IV. ①K220.7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97888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李炳青
责任校对 李 莉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69.5
插 页 2
字 数 1112 千字
定 价 218.00 元 (全 3 卷)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委会

主 委	任 员	卜宪群	阎坤		
		卜宪群	万明	王震中	王育成
		毛双民	刘荣军	孙晓	李锦绣
		吴玉贵	吴伯娅	余太山	宋镇豪
		张彤	张海燕	陈高华	陈祖武
		陈爽	林甘泉	杨珍	杨振红
		定宜庄	黄正建	彭卫	楼劲
		楼劲	朱昌荣	博明妹	
执行编委					

总 目

上 卷

“封建”与“封建社会”的历史考察

——评冯天瑜的《“封建”考论》	林甘泉(3)
论商代复合制国家结构	王震中(26)
商代分封制的产生与发展	徐义华(47)
甲骨文所见殷人的祀门礼	宋镇豪(57)
由一例合文谈到卜辞中的“𠄎更吉”	孙亚冰(85)
殷墟甲骨文女名结构分析	赵 鹏(113)
试说西周金文中用作地名的“斤”	王泽文(130)
西周伯制考索	邵 蓓(138)
《春秋》与殷墟甲骨文	刘 源(152)
《易经》的尚德精神	张文修(158)
《公孙龙子·指物论》新论	江向东(184)
战国至汉初儒家对古典礼乐的传承考述	杨 英(202)
蒙恬所筑长城位置考	贾衣肯(224)
秦汉律篇二级分类说	
——论《二年律令》二十七种律均属九章	杨振红(240)
《汉书·文帝纪》“养老令”新考	赵 凯(254)
汉代女性的工作	彭 卫(267)
额济纳汉简所见新莽朝与匈奴的关系	邬文玲(282)
天长纪庄汉墓木牍所见“外厨”考析	宋艳萍(294)

中 卷

从曹操入仕看汉末孝廉察举之变化	卜宪群(303)
《晋故事》渊源与形态考	楼 劲(312)
知识至上的南朝学风	胡宝国(324)
说“关中本位政策”	李万生(350)
陶弘景与萧梁王朝	刘永霞(377)
魏晋南北朝文武分途的基础性研究之一 ——几个概念的辨析	陈奕玲(389)
《资治通鉴》纪事失误举隅 ——以突厥史料为例	吴玉贵(408)
唐代“士大夫”的特色及其变化 ——以两《唐书》用词为中心	黄正建(425)
西安出土唐代波斯胡伊娑郝银铤考	李锦绣(433)
唐代宫人的政治参与途径	刘琴丽(451)
吐鲁番文书所见《谥法》残本略考	戴卫红(461)
陆羽《茶经》的历史影响与意义	沈冬梅(481)
新见《程紫霄墓志》与唐末五代的道教	雷 闻(493)
金山国建立时间再议	杨宝玉(509)
冲突与妥协:建筑环境中的唐宋城市 ——以《营缮令》第宅制度为中心	牛来颖(521)
王氏新学述论	江小涛(534)
朱熹《仪礼经传通解》的编纂及其礼学价值	王启发(570)
金代的监当官	关树东(590)
金元北方云门宗初探 ——以大圣安寺为中心	刘 晓(602)
元代江南禅教之争	陈高华(623)
元代统一局势下盐官体系的重构	张国旺(635)
《杨振碑》与蒙元时期的“前进士”	蔡春娟(644)
朝鲜司译院都提调、提调及蒙学	乌云高娃(662)

下 卷

《明儒学案》发微	陈祖武(681)
关于明代国家与社会理论研究的思考	万 明(694)
明初国事与术数	张兆裕(703)
王阳明思想的当代价值	汪学群(718)
从张居正蟒服像看明代赐服现象	赵连赏(730)
明代宗族墓产拟制户名考	阿 风(743)
明代山东地区枣强裔移民考	张金奎(757)
天一阁藏《明史稿·邹来学传》校读	陈时龙(770)
明代北直隶的水利营田	李成燕(788)
明末东阳“许都之乱”探究	张宪博(803)
现存最早长城全图《九边图说》残卷之发现与考释	
——兼论中国古代地图绘制的人文传统	赵现海(817)
17 世纪卫拉特南迁原因再探讨	
——兼论游牧社会“集中与分散”机制	青格力(833)
陈昂父子与《海国闻见录》	吴伯娅(846)
论“大礼仪”的核心问题及其影响	吴 锐(860)
东征故将与山阴世家	
——吴宗道研究	杨海英(873)
清初程朱理学“复兴”标志论略	朱昌荣(888)
“康乾盛世”说渊源考	李华川(903)
康熙五十一年长白山定界与图们江上流堆栅的走向	李花子(917)
从“获胜”到“败北”:乌兰布通之战史料研析	杨 珍(935)
清代的城市规模与城市行政等级	成一农(948)
清代宫廷汉族儒家乐书制作及其意义	邱源媛(963)
朱筠与清中叶学术变迁	林存阳(978)
惠栋与卢见曾幕府研究	曹江红(993)
章学诚对戴震的学术评价	杨艳秋(1010)
清代公羊学的奠基人——刘逢禄	郑任钊(1025)
中国古代书写格式考	孟彦弘(1042)

想法与视觉:关于域外汉籍的整理与研究	孙 筱(1051)
谈谈胡适的“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	张海燕(1060)
《中国文化史稿》读后	胡振宇(1076)
重建观念史图像中的历史真实	鱼宏亮(1086)

目 录

上 卷

“封建”与“封建社会”的历史考察

——评冯天瑜的《“封建”考论》	林甘泉(3)
论商代复合制国家结构	王震中(26)
商代分封制的产生与发展	徐义华(47)
甲骨文所见殷人的祀门礼	宋镇豪(57)
由一例合文谈到卜辞中的“𠄎夷吉”	孙亚冰(85)
殷墟甲骨文女名结构分析	赵 鹏(113)
试说西周金文中用作地名的“斤”	王泽文(130)
西周伯制考索	邵 蓓(138)
《春秋》与殷墟甲骨文	刘 源(152)
《易经》的尚德精神	张文修(158)
《公孙龙子·指物论》新诠	江向东(184)
战国至汉初儒家对古典礼乐的传承考述	杨 英(202)
蒙恬所筑长城位置考	贾衣肯(224)
秦汉律篇二级分类说	
——论《二年律令》二十七种律均属九章	杨振红(240)
《汉书·文帝纪》“养老令”新考	赵 凯(254)
汉代女性的工作	彭 卫(267)
额济纳汉简所见新莽朝与匈奴的关系	邬文玲(282)
天长纪庄汉墓木牍所见“外厨”考析	宋艳萍(294)

上 卷

“封建”与“封建社会”的历史考察

——评冯天瑜的《“封建”考论》

林甘泉

冯天瑜先生的《“封建”考论》^①是近年来颇受史学界关注的一部著作。作者认为我国史学界流行大半个世纪的“封建社会”论，乃是一种“泛封建观”，与“封建”的“本义”、“西义”和马克思的“原论”均有背离。为了纠正这种“偏失”，作者还提出一个包容古今中西词义的历史分期的标准。下面拟就其中几个主要问题提出一些商榷意见。

一 关于历史分期的标准

历史是一条变动不居的长河，但历史又是有阶段性的。古今中外的许多学者，对历史发展的阶段性曾发表过各种不同的意见。孔子关于“天下有道”与“天下无道”之说^②，韩非提出“上古之世”、“中古之世”、“近古之世”的概念^③，都反映了他们的历史阶段观。近代以来，受西方资产阶级历史学和社会学的影响，梁启超、夏曾佑、刘师培等人都曾尝试以新的观念对中国历史进行分期。如夏曾佑编写的《最新中学中国历史教科书》，就引进了“渔猎社会”、“游牧社会”、“耕稼社会”等概念。

① 冯天瑜：《“封建”考论》，武汉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② 《论语·季氏》。

③ 《韩非子·五蠹》。

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以后，唯物史观在知识分子中的影响逐渐扩大。以郭沫若、范文澜、吕振羽、翦伯赞、侯外庐为代表的老一辈马克思主义史学家，都曾致力于中国古代历史分期的研究和讨论。

自20世纪20年代以来，中国历史分期问题的讨论时起时伏，史学界迄今未能取得共识，其中得失固然值得认真梳理与总结，但不能说讨论没有得出结论就是白费工夫。历史学中有些深层次的问题，是很难得出一致意见的。但各种意见的互相问难和商讨，本身就构成历史学发展的重要篇章。历史发展阶段的划分，不同于某个历史人物生平事迹或某个名物制度的考订。不同的历史观对历史发展的主要线索和历史分期会有不同的理解，例如文化史观的学者大多着眼于文化形态的变动，而唯物史观的学者则注重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变化。不仅如此，由于历史现象复杂，既有阶段性又有连续性，即便是相同历史观的学者，对历史分期也可能有不同的认识。冯天瑜把分期问题的意见分歧归咎于各家各派在命名标准上没有共识。为此，他提出确定历史分期的四条标准：“制名以指实”，“循旧以造新”，“中外义通约”，“形与义切合”。冯天瑜说，按照这四条标准来为历史分期命名，便可以“对词义的古今推演、中西对接，有所会心，易于受用”。^①但是这种古今中外兼容并包的“标准”果真合理和管用吗？我们不妨略作分析。

“封建”一词见于《诗经》和《左传》，文献解诂词义为封邦建国，以藩屏西周王室。这一点历来在史学界并没有异议。但西周分封的邦国究竟是什么社会，各家看法却有所不同。问题在于“封建”的历史内涵亦即其“本义”，并不限于建立一种藩屏王室的政制。《左传》定公四年载，周初“封建”，分封鲁公“殷民六族”，“使帅其宗氏，辑其分族，将其类丑，以法则周公，用即命于周”；分封康叔“殷民七族”，“聃季受土，陶叔授民”；分封唐叔“怀姓九宗，职官五正”。鲁公和康叔“皆启以商政，疆以周索”。唐叔则“启以夏政，疆以戎索”。这段史料说明西周分封制度涉及了统治族与被统治族经济和社会关系的方方面面，其“本义”相当丰富和复杂，也为后人留下了值得探讨的空间，远不是所谓“封邦建国”的“政制”所能概括的。郭沫若1930年出版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认为周代是奴隶社会，他把西周的“封建”制度称为一种有别于

^① 冯天瑜：《“封建”考论》，第380页。

“以封建的经济组织为基础之封建制度”的“殖民制度”。^① 钱穆 1940 年出版之《国史大纲》，只讲西周是“封建政体”，不讲西周是封建社会。但他又称：“西周的封建，乃是一种侵略性的武装移民与军事占领，与后世统一政府只以封建制为一种政区与政权之分割者绝然不同。”^② 而范文澜、吕振羽、翦伯赞等西周封建论的马克思主义学者，既没有把西周的“封建”说成是一种武装殖民，也不把“封邦建国”的政制视为封建社会论的主要依据。范文澜明确说：“封建制度与宗法及土地是分不开的”，“在宗法与婚姻的基础上，整个社会组织贯彻着封建精神，而最下层的真实基础自然是封建土地所有制”。^③ 可见，对西周社会性质认识的分歧，关键不在于命“名”标准没有共识，而在于对西周社会经济形态之“实”理解的不同。

“封建”的“本义”，有经解家理解的“古义”，也有近现代史学家理解的“今义”。就历史研究来说，不能片面地拘守“古义”而排除“今义”。对“封建”本义的认识，不是哪一个学者一次就能完成的，需要通过不断的探讨，求同存异，去伪存真，逐渐接近历史的真实内涵。在分期问题讨论中，有的学者因为西周实行分封制度，就称之为封建社会，但他们并不考虑西周的经济和社会结构具有什么性质；也有的学者称西周为封建社会的主要依据不是分封制度，而是西周领主制和农奴制的经济与社会结构；还有的学者则认为西周的分封制实际上是古代的一种氏族殖民制度，其经济基础乃是奴隶制。如果再细分一下，意见就更复杂一些。同样主张西周是封建社会的学者，有的认为当时的主要直接生产者农奴，有的则认为是农民。同样主张西周是奴隶社会的学者，也有的认为主要直接生产者是奴隶，而有的则认为是农民。西周奴隶制论者和西周封建制论者，对于井田制都既有肯定也有否定。诸如此类的意见分歧，显然不是冯天瑜所说的“名实不符”问题，也不是他提出的四条标准所能解决的。

冯天瑜的最大误区，是把语源学的研究和历史学的研究混为一谈。经解家对“封建”一词的解释是“封邦建国”，历史研究必须了解“封建”一词的语源和经解家的解释。但如果把“封建”的“本义”只限于“封

① 郭沫若：《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上海联合书店 1930 年版。

② 钱穆：《国史大纲》上册，商务印书馆 1940 年版。

③ 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 1 编，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

邦建国”，并且用它来限制“封建”概念含义在后代的发展，这就有点近乎“胶柱调瑟”和“削足适履”了。一般说来，“概念”应该反映事物的本质特征。一个名词在语源学上的“本义”，可能反映事物的本质特征，也可能并不反映事物的本质特征。而且，随着事物的发展变化，概念的内涵和外延也是会发生变化的。历史学研究方法的一个重要原则，就是必须从事物的实际内容出发，而不是从词语概念出发。恩格斯在批评杜林的先验主义方法时说：“首先，从对象构成对象的概念，然后颠倒过来，用对象的映象即概念来衡量对象。这时，已经不是概念应当和对象相适应，而是对象应当和概念相适应了。”^① 这种研究方法是我们应该避免的。

冯天瑜试图以他的四条标准来统一人们对“封建社会”概念的认识，但恰恰是他对“封建”和“封建社会”的论述，往往使他陷入前后矛盾、不能自圆其说的境地。比如严复以“封建之制”翻译西欧中世纪的 feudalism，冯天瑜认为这是“沿着旧名本义指示的方向作合理引申”，“从而达成古义与今义的因素互见、中义与西义的交融涵化”^②，这对严复可说是高度肯定的评价。但是当冯天瑜指责有些学者认为秦汉至明清是封建社会时，他又引用侯外庐对严复“中外词汇相混，语乱天下”的批评，说“有学者将新名‘封建’的概念误译严厉批评为‘语乱天下’，并非过分之词”^③。与冯天瑜反对秦汉是封建社会不同，侯外庐是主张汉代封建社会法典化的。他虽然批评严复误译，但又说：“我们倒也不必在此来个正名定分，改易译法。”^④ 严复的“封建”译名是否误译，还可以讨论，但冯天瑜前后两种评价，显然是自相矛盾的。又如，严复认为夏、商、周是封建制，冯天瑜也说：“如果把夏、商称为氏族封建制，那么西周则可称为‘宗法封建制’。”^⑤ 夏朝历史尚待证明，姑且不论。商朝已进入文明社会，当无问题，但把商朝也说成是“封建制”，似乎已脱离了传统文献“封邦建国”的“古义”，与西欧的 feudalism 更不搭配，这与冯天瑜的四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35页。

② 冯天瑜：《“封建”考论》，第197页。

③ 同上书，第4、385页。

④ 《论中国封建制的形式及其法典化》，《侯外庐史学论文选集》上册，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03页。

⑤ 冯天瑜：《“封建”考论》，第22页。

条标准又岂能符合呢？

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对西周社会性质的判断虽然有所不同，但他们都主张以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变化作为历史分期的主要标准。正是在社会经济形态理论的指导下，西周史的研究才摆脱了传统的以“封邦建国”为主要线索的旧框架，对西周的生产力水平、土地制度、国野之分、阶级关系等重要问题都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这一切，冯天瑜并不是毫不知晓，他在《“封建”考论》一书中也提到“国—野”对立、“国人—野人”分治“是西周封建制的基本格局”，提到西周的封建制“其根基是井田制度，此制以劳动的自然形态（劳役地租形态）剥削农民的剩余劳动”。但是冯天瑜却一再强调“封建”制的“本义”是“封邦建国”、“封爵建藩”，批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着眼于社会经济形态变化的研究是“泛封建观”。他认为“封建”制有“狭义”与“广义”之分：“狭义‘封建’特指殷周政制，尤其是指西周盛行的‘封国土，建诸侯’之制”；“广义‘封建’是狭义‘封建’的延伸，指殷周以至明清列朝列代的种种分封形态，包括秦汉以降在郡县制主导下推行的封爵制”。冯天瑜最后得出的结论是：“秦至清的两千余年，政制的主位是郡县制，封建制不过是辅佐性的偏师，郡县制与封建制两者均归于专制君主中央集权政治的总流之下。”^①也就是说，按照冯天瑜的四条标准的“考论”，“封建”制归结为一种“政制”，而且只能从狭义角度去理解。这究竟是推动中国历史分期问题的争论得到解决，还是把问题倒退到传统的“封建制”与“郡县制”政制的讨论呢？

二 封建社会的“中外义”如何“通约”？

冯天瑜在《“封建”考论》中，除了要求封建社会命名“必须遵循旧名本义指示的方向”之外，还要求“命名须观照相对应的国际通用术语，其内涵、外延均应与之吻合或接近，以与国际接轨，而不可闭门造车，此谓之‘中外义通约’”^②。这涉及中外历史比较研究问题，冯天瑜的意见也

^① 冯天瑜：《“封建”考论》，第90、91、94页。

^② 同上书，第378页。

是很难令人赞同的。

Feudalism（封建主义、封建制度）的命名，源于欧洲学者对中世纪社会经济形态的概括。布洛赫在《封建社会》一书的导论中，对feudalism的定名过程曾作了扼要的说明。他指出拉丁文“封建的”（feodalis）早在中世纪就存在，法文“封建主义”（féodalité）可追溯到17世纪。但在相当长的时期，这两个词只是在狭隘的法律意义上使用。1727年，德·布兰维利耶伯爵的《议会历史文书》出版，在标称社会状态的意义上使用了“封建政府”和“封建主义”名词。1789年法国大革命以法令形式宣布“国民议会彻底废除封建体制”，封建主义这一概念得以在民众当中传播。

欧洲“封建主义”、“封建社会”的命名过程，说明随着中世纪历史研究的深入，它的历史内涵也是不断丰富和发展的。例如领主的采邑最初被认为是封建社会的特征，但后来“‘封建主义’和‘封建社会’涵盖了一整套复杂的观念，在这套观念中严格意义上的所谓采邑不再占有突出的地位”。^① 孟德斯鸠在谈到法兰克人的封建法律时，曾批评那种认为日耳曼人征服罗马帝国之后就把一切土地都变成采地并建立普遍的奴役制度的观点是错误的。他说：“有一天，我将用一本专著来证明，东哥特人的君主国的计划和当时其他野蛮民族所建立的一切君主国的计划，是完全不同的，来证明说‘这一件事情在东哥特人是如此，所以在法兰克人也是如此’，是如何的荒谬。”^② 正是由于“封建社会”的“名”与“实”之间有一个变动不居的磨合过程，所以布洛赫一方面说：“应当承认，封建主义这个前景广阔的词汇，即使在看来有充分理由采用它的时候，也是一种不恰当的选择。”另一方面又说：“假如史学家仅仅把这些词语当作现代用法上认可的标签，来标明他仍须解释的事物，那么他不必有任何顾虑。”^③ 他还说：“把‘封建主义’一词应用到这样限定的欧洲历史的一个阶段，有时会被做出极不相同的、几近对立的解释，但是这个词语的存在本身就表明，人们已经本能地承认了这个词语所表示的这个阶段的独特

① [法] 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上册，张绪山译，导论，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

② [法]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下册，张雁深译，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第317页。

③ [法] 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上册，导论。